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稳健医疗”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则的要求，对稳健医疗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2、投资目的

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与增值，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购买。

3、投资种类

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托产品等产品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投资风险，严格制定资金使用计划，保证日常经营正常。

4、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

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5、额度有效期限

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6、实施方式在投资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7、公司及子公司与发行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存在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 公司内控审计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审计、核实。

(4)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能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与增值，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2、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违背股东利益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202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安全性、流动性，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基础之上，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为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为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60.00亿元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购买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现金流量和内控制度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一致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

收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有利于公司获取较好的投资收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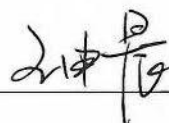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沈璐璐



王申晨

